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

教職員工取得較高學歷改敘申請書

本人_____自_____學年度起至_____大學進修，於____年____月修業期滿，取得較高學歷，並檢具以下資料向本校人事室提出改敘申請。

☐ 同意進修證明書、公文或其他可資證明進修期間之文件

☐ 進修期間之成績證明正、影本各一份(正本查驗後歸還)

☐ 原學位證書一紙正、影本各一份(正本查驗後歸還)

☐ 新學位證書一紙正、影本各一份(正本查驗後歸還)

☐ 其他

申請人：　　（簽章）

申 請 日 期 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